

長榮大學健康科學學院 醫學研究所 106 學年度課程規劃審議表

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所課程委員會(106.03.09)審議通過

學院教育目標		以全人健康與專業倫理為辦學主軸，培養健康學識、科技與人文素養兼備之全人健康照護優質人才。				
所教育目標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教育醫學科學倫理：教育學生對醫學科學倫理的知識與規範。 2. 培養科學研究的邏輯思考與創新能力：培養學生對於科學研究的邏輯思考與創新能力。 3. 發揮學以致用：教導學生將所學之專業知識與技術應用於實際的科學研究。 4. 傳授專業基礎知識：傳授學生醫學科學研究的專業基礎知識。 5. 加強團隊合作：培養團隊合作的精神，加強團隊合作的配合。 				
學生核心能力		<p>完成本所共通與專業課程後，學生將具備有：</p> <p>核心能力一：了解醫學科學之專業倫理的能力。</p> <p>核心能力二：培養科學邏輯思考及運用之能力。</p> <p>核心能力三：醫學思考與創新的能力。</p> <p>核心能力四：醫學研究與實務操作的能力。</p> <p>核心能力五：團隊互動溝通的能力。</p>				
課程結構	區分	類別	應修學分數	比例	師資	備註
	校訂	共同必修	免填	免填	免填	
		語文必修	免填	免填	免填	
		通識必修	免填	免填	免填	
	本所專業課程	本所必修	11	11/30	本所專任： 7 人	
		碩士論文	6	6/30	本所專任： 7 人	
本所選修		13	13/30	本所專任： 7 人 校外兼任： 3 人		
畢業應修總學分數			30			
106 學年度課程配當表			附件夾檔			
106 學年度課程地圖			附件夾檔			